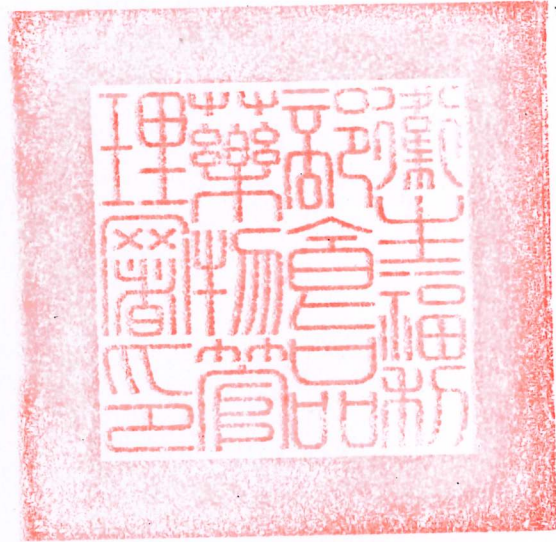


正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4月30日
發文字號：FDA器字第1101603944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訂定「110年度國產人工智慧/機器學習技術之醫療器材主動輔導案件徵選辦法」及「國產人工智慧/機器學習技術之醫療器材專案諮詢輔導要點」，並自即日起生效。

公告事項：訂定「110年度國產人工智慧/機器學習技術之醫療器材主動輔導案件徵選辦法」及「國產人工智慧/機器學習技術之醫療器材專案諮詢輔導要點」，該徵選辦法、申請表單及要點內容，請至本署全球資訊網站(www.fda.gov.tw)之公告區及智慧醫療器材資訊平台(<http://imdis.fda.gov.tw>)之輔導專區下載。

署長吳秀梅

裝

訂

線